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4年5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4 年 5 月 27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 23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4 年 5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23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关联方或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7、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8、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1) 议案 7、10，戚瑞斌回避；2) 议案 8、9，中电科芯片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77	电科芯片	2024/5/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24日09:00-17:00

2、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护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或电子邮件到达时间应不迟于2024年5月24日17时）。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 请出席现场会议者最晚不迟于2024年5月27日（星期一）下午13:30

到会议召开地点报到。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国斌

联系电话：023-65860877

电子邮件：cetc600877@163.com

联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大道 36 号附 2 号微电园研发楼 3 期 6 栋 3
层

邮政编码：401331

特此公告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5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2023 年度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度向关联方或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